

總目 30 – 懲教署

管制人員：懲教署署長會交代本總目下的開支。

二〇〇二至〇三年度預算	26.573 億元
二〇〇二至〇三年的編制上限(按薪級中點估計的年薪值)相等於由二〇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預算設有的 7 209 個非首長級職位，減至二〇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的 7 128 個，減幅為 81 個。	20.135 億元
此外，預算於二〇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〇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設有 10 個首長級職位。	
非經常帳承擔額結餘	2,070 萬元

管制人員報告

綱領

綱領(1)監獄管理

這些綱領納入政策範圍 9：內部保安(保安局局長)。

綱領(2)重新融入社會

詳情

綱領(1)：監獄管理

	2000-01 (實際)	2001-02 (核准)	2001-02 (修訂)	2002-03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2,062.8	2,089.3 (+1.3%)	2,154.3 (+3.1%)	2,108.9 (-2.1%)

宗旨

2 宗旨是以安全及符合人道的原則，羈押所有由法庭交付本署監管或被法庭判刑的人，以及根據入境條例而羈押的人。

簡介

3 本署透過轄下行動科與服務質素科(前稱審核及管理策劃科)，提供一個安全及符合人道的環境，以羈禁囚犯。有關工作包括：

- 藉維持秩序、管制與紀律，盡量減少囚犯逃獄或違反紀律的機會；
- 為囚犯提供基本生活所需及合理的生活環境；
- 為囚犯提供適當的醫療、心理及福利服務；以及
- 讓囚犯從事有用的工作，避免他們因生活無聊而煩躁不安，並協助他們培養良好的工作習慣。

4 本署大致上能達到二〇〇一年的服務表現目標。二〇〇一年的實際收容率為 120%，較二〇〇〇年高 5 個百分點，而二〇〇一年的每日羈留囚犯平均數目增加了 6%，主要因為女囚犯數目大幅增加所致。

5 有關監獄管理的衡量服務表現準則主要有：

目標

二〇〇二至〇三年的首要工作，是繼續透過擴充與改善監獄設施，紓緩監獄的擠迫情況。

指標

	2000 (實際)	2001 (實際)	2002 (預算)
每日羈留囚犯平均數目	10 333	10 931	11 020
實際收容率(%)	114.5	119.5	120.0
每日囚犯離開囚室或囚倉的平均時間(小時)	11.3	11.4	11.4
成功逃獄或潛逃囚犯數目	2	1	不適用
集體違反紀律個案數目	44	17	不適用
輔導或福利晤談次數	273 027	296 569	299 000
參加懲教署工業組管理的工業生產工作的囚犯每日平均數目#	5 925	6 473	6 515

總目 30 – 懲教署

	2000 (實際)	2001 (實際)	2002 (預算)
懲教署工業組管理的工業生產或服務的市值(百萬元)†.....	440.2	442.7	440.3
# 不包括還押犯、接受啟導、參與小型工程項目、從事雜務以及勞教中心、戒毒所和教導所的囚犯。			
† 不包括小型工程項目及在勞教中心、戒毒所和教導所進行的工作的價值。			

二〇〇二至〇三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 6 二〇〇二至〇三年度內，本署將會繼續：
- 擬訂長遠監獄發展計劃；
 - 改善懲教院所的圍網以加強保安措施；
 - 改善工業組各工場、囚室及囚倉的消防裝置；
 - 改善懲教院所的污水處理設施；
 - 改善懲教院所的附屬設施；以及
 - 將所有懲教院所現有的機械式巡邏監察系統改為智能卡巡邏管理系統。

綱領(2)：重新融入社會

	2000-01 (實際)	2001-02 (核准)	2001-02 (修訂)	2002-03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541.2	548.3 (+1.3%)	562.9 (+2.7%)	548.4 (-2.6%)

宗旨

- 7 宗旨是協助囚犯重新融入社會，成為奉公守法的市民。

簡介

- 8 大體上，更生事務科負責協助囚犯重新融入社會的工作。這項工作包括：

- 提供更生訓練計劃予青少年犯；
- 提供戒毒計劃，以協助有毒癮的囚犯康復；
- 提供教育或職業訓練，以提高囚犯獲釋後的就業機會；
- 提供善後輔導及支援服務，以協助監管期內的釋囚；以及
- 藉教育、宣傳及大眾參與，呼籲市民接納和支持更生人士。

9 二〇〇一年，這綱領的整體服務表現良好。雖然一些指標顯示表現略不穩定，但綱領宗旨業已達致。本署為青少年犯增設一項短期的住院更生計劃，有關的更生中心條例已於二〇〇一年五月制定。

- 10 有關重新融入社會的衡量服務表現準則主要有：

目標

本署希望盡可能達致最高的成功率，並繼續考慮進一步改善各項重新融入社會計劃，以及呼籲市民對更生人士多加支持。

指標

	2000 (實際)	2001 (實際)	2002 (預算)
在監管期內重新融入社會計劃的成功率(%)			
教導所(所員獲釋後3年內未有被定罪).....	68.0#	65.2	不適用
勞教中心(所員獲釋後1年內未有被定罪).....	97.5	95.2	不適用
少年囚犯(囚犯獲釋後1年內未有被定罪).....	82.9	87.6	不適用
囚犯監管試釋計劃(囚犯獲釋後至應獲釋放的最遲日期內未有被定罪).....	100.0	100.0	不適用
釋前就業計劃(囚犯獲釋後至應獲釋放的最早日日期內未有被定罪).....	100.0	100.0	不適用
監管釋囚計劃(在監管期內未有被定罪).....	89.8	86.2	不適用
有條件釋放計劃(在監管期內未有被定罪).....	100.0	—@	不適用
釋後監管計劃(在監管期內未有被定罪).....	—†	100.0	不適用

總目 30 – 懲教署

	2000 (實際)	2001 (實際)	2002 (預算)
戒毒所(所員獲釋後 1 年內未有被定罪及未再染上毒癮).....	69.7#	69.3	不適用
參加重新融入社會計劃的囚犯每日平均數目.....	1 708	1 833	1 880
接受懲教教育(包括職業訓練)的青少年犯每日平均數目	983	1 176	1 210
心理輔導及福利服務晤談及探訪次數			
院所內的服務			
受訓生院所	85 053	89 692	92 000
監管釋囚計劃、有條件釋放計劃、囚犯監管試釋計劃及中途宿舍	11 193	10 364	10 630
院所外的服務	84 541	89 099	91 380
善後監管個案數目	2 764	3 333	3 420

擬備二〇〇一至〇二年度預算後更新的數字。

@ 年內並無已期滿的個案。

† 一九九七年年底推行的新計劃。以往並無已期滿的個案。

二〇〇二至〇三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11 二〇〇二至〇三年度內，本署將會徵詢社區參與助更生委員會的意見，進一步開展囚犯更生策略及囚犯重新融入社會計劃，同時會推行新訂的更生中心計劃並展開新一輪宣傳活動，呼籲社會大眾接納和支持更生人士。

總目 30 – 懲教署

財政撥款分析

	2000-01 (實際) (百萬元)	2001-02 (核准) (百萬元)	2001-02 (修訂) (百萬元)	2002-03 (預算) (百萬元)
綱領				
(1) 監獄管理	2,062.8	2,089.3	2,154.3	2,108.9
(2) 重新融入社會	541.2	548.3	562.9	548.4
	2,604.0	2,637.6 (+1.3%)	2,717.2 (+3.0%)	2,657.3 (-2.2%)

財政撥款及人手編制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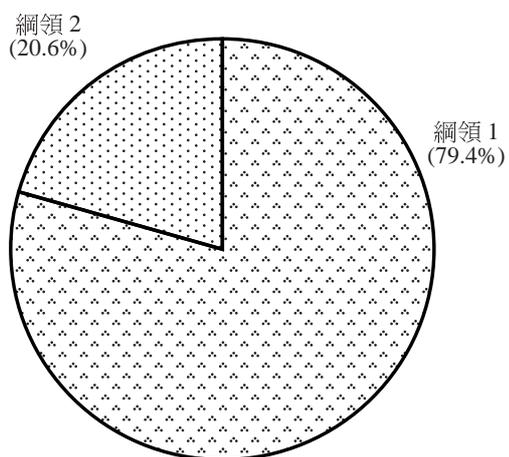
綱領(1)

二〇〇二至〇三年度的撥款較二〇〇一至〇二年度的修訂預算減少 4,540 萬元(2.1%)，主要計及二〇〇二至〇三年度淨刪減 61 個職位(開設 37 個職位主要為加強押解服務以應付擬議修訂法例把還押期由最多 8 天縮短至 3 天所導致的額外工作及作後備替假用途，開支由本署推行資源增值計劃刪減的 98 個職位所抵消)，推行資源增值計劃減低營運開支而節省的款項，以及非經常帳項目的需求減少。所減省的開支，部分抵消員工的薪酬遞增，以及填補二〇〇一至〇二年度職位空缺所需的全年撥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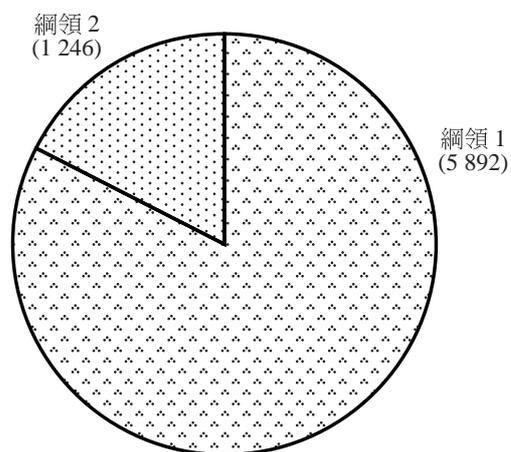
綱領(2)

二〇〇二至〇三年度的撥款較二〇〇一至〇二年度的修訂預算減少 1,450 萬元(2.6%)，主要計及二〇〇二至〇三年度淨刪減 20 個職位(開設 17 個職位主要為推行新訂的更生中心計劃及作後備替假用途，開支由本署推行資源增值計劃刪減的 37 個職位所抵消)，推行資源增值計劃減低營運開支而節省的款項，以及非經常帳項目的需求減少。所減省的開支，部分抵消員工的薪酬遞增，以及填補二〇〇一至〇二年度職位空缺所需的全年撥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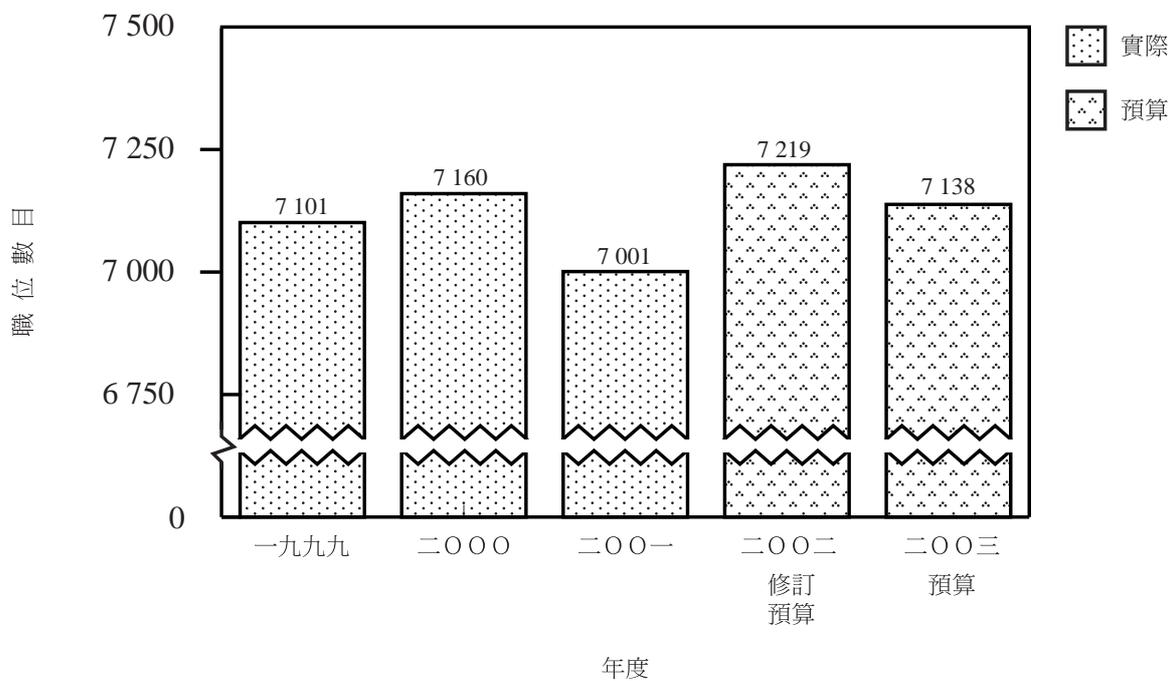
各綱領的撥款分配情況
(二〇〇二至〇三年度)



各綱領的員工人數
(截至二〇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



編制的變動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總目 30 – 懲教署

分目 (編號)	2000-01 實際開支	2001-02 核准預算	2001-02 修訂預算	2002-03 預算	
	\$'000	\$'000	\$'000	\$'000	
經常帳					
I – 個人薪酬					
001	薪金	2,142,085	2,142,956	2,234,630	2,196,052
002	津貼	101,660	96,240	90,448	87,839
007	與工作有關連津貼	2,316	2,475	2,404	2,493
	個人薪酬總額	2,246,061	2,241,671	2,327,482	2,286,384
III – 部門開支					
118	機構膳食	52,079	61,490	54,264	55,565*
119	專門用途的物料及設備	29,348	20,950	21,410	20,607
149	一般部門開支	211,660	241,324	240,850	226,817
	部門開支總額	293,087	323,764	316,524	302,989
IV – 其他費用					
193	囚犯工資計劃	28,487	28,426	31,200	31,824*
194	囚犯福利	4,858	5,036	5,047	4,852
288	懲教署福利基金補助金	376	374	377	381
	其他費用總額	33,721	33,836	36,624	37,057
	經常帳總額	2,572,869	2,599,271	2,680,630	2,626,430
非經常帳					
I – 機器、設備及工程					
603	機器、車輛及設備	16,529	16,952	14,240	13,493
661	小型機器、車輛及設備(整體撥款)	14,057	19,306	19,306	11,632
	機器、設備及工程開支總額	30,586	36,258	33,546	25,125
II – 其他非經常開支					
700	一般其他非經常開支	588	2,100	3,017	5,794
	其他非經常開支總額	588	2,100	3,017	5,794
	非經常帳總額	31,174	38,358	36,563	30,919
	開支總額	<u>2,604,043</u>	<u>2,637,629</u>	<u>2,717,193</u>	<u>2,657,349</u>

總目 30 – 懲教署

按分目列出的開支詳情

二〇〇二至〇三年度懲教署所需的薪金及開支預算為 2,657,349,000 元，較二〇〇一至〇二年度的修訂預算減少 59,844,000 元，而較二〇〇〇至〇一年度的實際開支增加 53,306,000 元。

經常帳

個人薪酬

2 個人薪酬撥款 2,286,384,000 元，較二〇〇一至〇二年度的修訂預算減少 41,098,000 元。

3 截至二〇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人手編制有 7 219 個常額職位。預期會於二〇〇二至〇三年度淨刪減 81 個常額職位。

4 在某些限制下，管制人員可按獲授權力，在二〇〇二至〇三年度開設或刪減非首長級職位，但所有該類職位的按薪級中點估計的年薪總值不能超過 2,013,454,000 元。

5 在分目 002 津貼項下的撥款 87,839,000 元，用以支付標準津貼及下列各項非標準津貼 –

津貼額

上班候命工作津貼

每小時津貼額為月薪的 1/210。

駐守偏遠地區津貼

在離島工作及居住的人員，於工作地點住滿 1 個月後，可每月獲發津貼 1,143 元。倘有子女在市區上學，則可額外獲發津貼，以每名子女每月 233 元計算(最多不得超過 4 名)。在歌連臣角懲教所工作及居住的人員，津貼額按上述金額半數計算。

擔任通宵候召職務的特別津貼

未有在工作地點或附近獲編配宿舍而在院所鄰近地區擔任通宵候召職務的人員，每日的津貼額為 123 元。

因工作需要而經常與精神病或弱智囚犯接觸的懲教人員的特別津貼

因工作需要而經常與精神病或弱智囚犯有接觸的紀律人員，每月獲發津貼 663 元。

6 在分目 007 與工作有關連津貼項下的撥款 2,493,000 元，用以支付與工作有關連的標準津貼及下列與工作有關連的非標準津貼 –

津貼額

在懲教院所或精神病治療中心工作的懲教人員的特別津貼

臨床心理學家的津貼額為實職薪金與下一個薪金點的差額，而須在懲教院所或精神病治療中心工作的文職人員，則可每月獲發 371 元津貼。

部門開支

7 在分目 118 機構膳食項下的撥款 55,565,000 元，用以支付囚犯的膳食及經批准的額外膳食開支。

8 在分目 119 專門用途的物料及設備項下的撥款 20,607,000 元，用以支付下列各類開支：槍械彈藥、化學品、醫療儀器及小型器材、床舖被服、一般物料，以及囚犯職業訓練所需的設備。

9 在分目 149 一般部門開支項下的撥款 226,817,000 元，較二〇〇一至〇二年度的修訂預算減少 14,033,000 元(5.8%)，主要因為推行資源增值計劃減低營運開支而節省款項所致。

其他費用

10 在分目 193 囚犯工資計劃項下的撥款 31,824,000 元，用以支付囚犯認可工資。每周工資額按有關工作的評估值而釐定。

11 在分目 194 囚犯福利項下的撥款 4,852,000 元，用以支付講師的酬金、課程費用、購買課本、文具及教具，以及支付認可的康樂及宗教活動的開支。

12 在分目 288 懲教署福利基金補助金項下的撥款 381,000 元，撥供為懲教署紀律人員而設的法定福利基金應用。

非經常帳

機器、設備及工程

13 在分目 661 小型機器、車輛及設備(整體撥款)項下的撥款 11,632,000 元，較二〇〇一至〇二年度的修訂預算減少 7,674,000 元(39.7%)，主要因為二〇〇二至〇三年度添置及更換設備方面的需求減少所致。

總目 30 – 懲教署

		非經常帳			
		承擔額			
分目 (編號)	項目 (編號) 涵蓋的範圍	核准 承擔額	截至 31.3.2001 止 的累積開支	2001-02 修訂預算開支	結餘
		\$'000	\$'000	\$'000	\$'000
603	機器、車輛及設備				
358	更換荔枝角收押所的內部警報及火警警報系統	2,800	1,139	1,600	61
360	改善小欖精神病治療中心的閉路電視系統	8,437	291	2,100	6,046
364	更換壁屋懲教所及壁屋監獄的內部警報及召喚鐘系統	2,297	1,765	522	10
366	喜靈洲懲教所裝置防止闖入偵測系統及閉路電視系統	2,782	487	2,150	145
368	石壁監獄增設多媒體學習中心	2,530	—	2,280	250
369	更換蘇埔坪監獄的燈柱	3,828	—	3,500	328
370	更換大欖女懲教所的閉路電視系統及防止闖入偵測系統	9,502	—	2,000	7,502
		32,176	3,682	14,152	14,342
700	一般其他非經常開支				
367	助更生宣傳計劃	2,100	—	1,900	200
371	委聘顧問以制訂罪犯重犯風險及更生需要評估程序	1,500	—	150	1,350
372	懲教署網上學習訓練課程	3,411	—	967	2,444
373	社區參與助更生宣傳運動	2,400	—	—	2,400
		9,411	—	3,017	6,394
	總額	41,587	3,682	17,169	20,736